



第六十一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24

联合检查组

主席在非正式协商后提出的决议草案

联合检查组

A

大会,

重申其关于联合检查组的以往各项决议,特别是 1976 年 12 月 22 日第 31/192 号、1996 年 6 月 7 日第 50/233 号、1999 年 10 月 29 日第 54/16 号、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0 号、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45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84 A 和 B 号、2004 年 4 月 8 日第 58/286 号、2004 年 12 月 23 日第 59/267 号和 2006 年 5 月 8 日第 60/258 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检查组 2005 年活动报告及其 2006 年工作方案,¹

注意到联合检查组为进一步提高其效力而正在进行的内部改革进程,

1.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检查组 2005 年报告及其 2006 年工作方案;¹
2. 欢迎联合检查组报告¹ 第 1 段至第 6 段所述的联检组为更好实施其改革进程而正在作出的努力;
3. 重申其第 60/258 号决议第 6 段,并请联检组继续向大会续会第一期会议提交其工作方案的预发本;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34 号》(A/61/34)。



4. **欣见**联合检查组的工作方案更加注重具有全系统相关性的问题，并敦促联合检查组作为唯一的全系统外部监督机构，继续将其工作和报告的重点尽可能放在对联合检查组所服务的所有组织进行高效和有效运作而言具有全系统意义、价值和相关性的问题上；

5. **鼓励**联合检查组作出更多努力，帮助提高各秘书处在实现立法授权方面的效率和效力，并确保以最经济合算的方式实现为各组织确定的任务目标，确保开展这些活动的可用资源得到最佳利用；

6. **欢迎**年度报告第 27 段至第 30 段载列的资料，¹ 同时铭记该方法仍处于初期实施阶段，并要求今后的报告尽可能还列入关于每个成效类别的估计节省额、实际达到的节省额、建议的接受率和执行现状的资料，特别是关于涉及全系统或多机构的建议的资料；

7. **期待**收到按照该报告第 29 段至第 31 段所述的八类成效对其建议的实际成效进行的分析；

8. **注意到**联合检查组正在努力改进其工作方法，并邀请联检组在必要时进行外部同行审议。

B

大会，

审议了大会主席关于任命联合检查组检查专员的程序的说明，²

铭记第 59/267 号决议第 8 段和第 9 段以及《联合检查组章程》第三条第 2 款，

1. **注意到**大会主席关于任命联合检查组检查专员的程序的说明；

2. **确认**根据《联合检查组章程》³ 第三条任命检查专员的现行程序；

3. **决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大会主席在根据《章程》第三条第 1 款编制国家名单并请名单上的国家提名候选人时，将邀请会员国同时提交国家及其各自候选人的名单，但有一项理解是，所提名的候选人是各自会员国打算尽可能提议由大会根据《章程》³ 第三款第 2 条任命的人选；

4. **邀请**大会主席向大会提出报告，说明上述甄选程序在提高《章程》第三条第 2 款的执行效率方面的有效适用情况，供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审议。

² A/60/659。

³ 大会第 31/192 号决议，附件。